

人力社保之窗

全县校园公开招聘工作取得实效

通讯员 徐月阳

日前,县卫计系统组织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等医疗单位赴南昌大学抚州医学院招聘紧缺医技人员,通过现场面试共有8名考生进入体检。据悉,这是县卫计系统今年第四次校园公开招聘紧缺医技人员。

针对我县优质师资引进难、医

生紧缺招聘难等问题,今年,我县教体、卫计系统多次开展校园公开招聘工作,先后赴温州医科大学、杭州师范学院、浙江工业大学、浙江师范大学杭州幼儿师范学院、浙江中医药大学、南昌大学抚州医学院等院校招聘教师、医生。截至目前,98名通过校园招聘的应届毕业生将进入我县教体、卫计系

统工作,其中教体系统53名、卫计系统45名,校园公开招聘工作取得实效。

为保证校园公开招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县教体局、县卫计局认真组织实施,县纪委监委纪检组、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全程参与,坚持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接受社会与有关部门的监督。

1.3万企业退休人员完成健康体检

通讯员 田复涛

近日,全县企业退休人员健康体检工作顺利结束。针对此次体检工作,县人社局局紧抓宣传发动、精心实施、注重质量、全程反馈四个环节,充分利用现有医疗资源,截至今年3月底,共有13327名企业退休人员参加本次体检。

开展企业退休人员免费体检工作,是党和政府关心企业退休人员身体健康、提高健康水平的重要举措,也是关注民生、为民办

实事的具体体现。此次体检工作自去年7月启动以来,县人社局局按照“就近体检、方便群众”的原则,确定了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和张氏骨伤医院以及各乡镇(街道)卫生院为体检医院。参加体检的退休人员对此次体检工作的组织,以及医护人员的专业水平和服务态度都给予了较高的评价。他们纷纷表示,定期体检不仅能够让他们及时了解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也体现了党对企业退休人员的重视和关心。本次体检

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参加体检人员凭社会保障卡就可以任意选择体检定点医院参加体检。各体检医院限期将体检书面结果告知体检人员,对体检结果中出现的特殊疑似阳性指标情况,及时与体检对象沟通联系建议进行再次复检,并建立电子档案,使体检结果不但可以上网查询,还能长期保存。

通过健康体检,使每一位参检人员更加了解自身身体状况,确保及时预防、及时治疗,充分享受健康、快乐的晚年生活。

社会检测资源开放共享纵深推进

通讯员 曾丽

今年以来,我县以“抓增量、提质量、优服务”三举措为抓手,全面推进社会检测资源开放共享工作,精准服务全县中小微企业。

据悉,今年又有6个实验室被纳入第二批开放共享实验室,新增检验检测设备47台件、设备原值968万元,检验检测项目参数86项。在此基础上,县质监等部门加强指导帮扶,不断提升企业实验室能力。目前,我县10家开放共享企业中拥有国家认可实验

室6家、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2家、省级以上企业研究中心8家,开放实验室公共技术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

在继续推进开放共享实验室提供检验检测服务的基础上,我县还不断为开放实验室提供技术咨询、人员培训等多方面服务。到目前,已累计为中小企业培训技术人员128人次,组织专家为24家企业作现场指导,为14家成长型企业开展新产品市场定位、产业前景策划,帮助企业申报科研项目8项、申报新产品46只。



纺机协会开展登山活动

日前,县智能纺织印染装备行业协会组织全体会员企业负责人赴千丈幽谷开展“走近绿色,亲近自然”登山活动,让大家在亲近自然中增进交流、强身健体。(通讯员 梁爱莲 摄)

治堵保畅



号牌为浙D93T05(车主:陈尧明)的小型汽车于2016年4月17日12时58分在老104线西昌北路路口违反禁止标线指示

车牌	车主	违法时间	违法地点	违法行为
浙D9466S	蔡小英	2016/4/16 9:08	演溪路桃源路路口	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
浙D0285S	张永锋	2016/4/16 12:50	人民西路西镇南路路口	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
浙DD9773	陈玉红	2016/4/16 22:22	城南路盘龙路路口	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
浙AS8U93	张炯	2016/4/16 11:38	演溪路新和成路路口	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
浙DL8862	何前爱	2016/4/16 18:10	演溪路桃源路路口	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
浙BU659U	徐爱琴	2016/4/17 12:53	老104线西镇北路路口	违反禁止标线指示
浙DVE739	陈波	2016/4/17 12:48	老104线西昌北路路口	违反禁止标线指示
浙DD8499	虞守锋	2016/4/17 12:44	老104线西昌北路路口	违反禁止标线指示
浙DUB851	赵宏清	2016/4/11 16:18	新昌—蟠溪丽江路路口	违反禁止标线指示
浙D9512R	吕刚	2016/4/11 7:17	南岩路孝行路路口	不按所需行进方向驶入导向车道

(内容由县治堵办提供)

深入推进城市节水 全面建设节水城市



新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宣

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通告

尊敬的纳税人:

从2016年5月1日起,全面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由原来向地税缴纳营业税改为向国税缴纳增值税。

涉及本次营改增的行业主要有:房地产、金融保险、建筑工程、宾馆、饭店、理发、足浴、歌厅、旅游、照相、影印

等行业。上述行业营改增纳税人除转让不动产和自然人出租不动产,仍向原地税局申请代开发票、缴纳税款外,发生其他经营业务的,应向新昌县国税局办理发票领购、发票代开、税款缴纳等事项。但在5月1日前已向地税机关领取的发票可继续使用至2016

年6月30日。

县国税局地址:鼓山西路398号(七星大转盘旁),咨询电话:0575-86939172,86939189,86939058。

县地税局地址:鼓山中路118号(人民医院对面),咨询电话:86044700。

县地税局第一税务分局地址:鼓

山中路120号,咨询电话:86022667。

县地税局第二税务分局地址:人民东路127号佳艺东都金座3层,咨询电话:86162812。

新昌县国家税务局
新昌县地方税务局
2016年4月20日